上海大眾 □事業(集□)股份有限 司 司章程

目

第□□ 總則
第□□ □□□旨 範□
第□□ 股□
第□節 股□發□
第□節 股□增□ 回購
第□節 股□轉讓
第四□ 股東 股東大
第□節 股東
第□節 股東大 的□般規□
第□節 股東大 的召集
第四節 股東大 的提案與通知
第□節 股東大 的召開
第六節 股東大 的□□ □議
第□□ 董□
第□節 董□
第□節 董□
第六□ □理及其□高□管理□
第□□ 監□
第□節 監□
第□節 監□
第八□ 財務 計制□、利□分□ □計
第□節 財務 計制□
第□節 內部□計
第□節 計□□務□的聘□
第□□ 通知與公
第□節 通知
第□節 公
第十□ □、分□、增資、□資、解 □算
第□節 □、分□、增資 □資
第□節 解 □算
第十□□ □.

第一章　總□

第□條　為□護公司、股東□權□的，□權益，規範公司的□織□為，□□《□華□□共□公司□》(□□簡□「《公司□》」)、《□華□□共□券□》(□□簡□「《券□》」)、《□□公司□□指引》(□□簡□「《□□指引》」)、《香□聯□易□限公司券□□規則》(□□簡□「《香□□□規則》」)(□□□而言，□包□香□□別□區、□門□別□區台□區)等其□關規□，制訂□□。

第□條　公司系□□《公司□》其□關規□□□的股□限公司(□□簡□「公司」)。

公司□□海□□□□辦公□□□辦[1991]105□虎□准，1991□9□4、□募集式設□；1992□1□1、□□海□□場監督管理□註冊登記，取得□業□□。公司已按□關規□，□□《公司□》進□□規範，□□□□□□□登記□續。

公司的□□社□□□碼：91310000132208778G

公司的發起□為：□海大眾出租□車股□限公司、□海□□□公司、□通銀□□海浦東分□、□海□華電工聯公司

第□條　公司1991□12□1、□□□□□銀□□海□分□□銀□□第4□虎□准，首次社公眾發□□□□普通股600萬股，1993□3□4、□□海券□易□式掛□□□。

第四條　公司註冊□□：□海大眾公□□業(集□)股□限公司

英全□：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(Group) Co., Ltd.

第□條　公司□□：□□(□海)自□貿易區浦東商□路518□虎□

郵□碼：200120

第六條　公司註冊資為□□□2,952,434,675元(大□貳□玖億□□貳□肆□叁萬肆□陸□□□□)。

第□條　　公司□業　限：公司為□□□續的股□　限公司。

第八條　　董□長為公司的□□□□□。

第□條　　公司全部資□分為等額股□，股東□其認購的股□為限□公司□□責□，公司□其全部資□□公司的□務□□責□。

第十條　　公司□□自□、□、起，即□為規範公司的□織與□為、公司與股東、股東與股東□間權利義務關□的具　□律□、力的　□，□公司、股東、董□、監□、高□管理□′具　□律□、力的　□。□□　□□，股東可□起訴股東，股東可□起訴公司董□、監□、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′，股東可□起訴公司，公司可□起訴股東、董□、監□、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′。

第十□條　　□□□□其□高□管理□′是指公司的副□理、董□　秘書、財務總監。

第十□條　　公司可□　其□□業□資。除□律另　規□外，公司□得□為□□資□業的□務□□連□責□的出資□。

第十□條　　公司□□□□共□黨□□的規□，設□共□黨□織、開□黨的活動。公司為黨□織的活動提□必要條□。

第二章　　經營宗旨□範□

第十四條　　公司的□□□旨：公司充分利□□　的財力　□力，□　提高□業社　、益　□□、益，堅持□□□□、□等□□。為□業、股東增加　益，□障全體股東　□權益□貢　。

第十□條　　□□□登記，公司的□□範□：□□□□管□、□□能□、□□□、□□處理□、再□□□的□設、□□及相關□業□資，□內商業(除□項□□規□)，資□□□，　購兼□及相關業務諮詢，附設分　機構　　黨□

□次發□的□□類股票每□股的發□條□□□，應□相□；□□單□□者□□□認購的股□每□股應□□□相□□額。

第十八條　公司發□的股票，□□□□□標明□□。

第十□條　公司□境內□資□發□的□□□□認購的股□，□為內資股。公司發□的□境境條□類□額顯類須額□是境增

第二節　　股份增減□回購

第□十□條　　公司□□□□　發□的□要，可□按□公司□□的　關規□□准增加資　。□股東大　分別□出□議，可□採□□列　式增加資　：

（□）公開發□股□；

（□）□公開發□股□；

（□）　　股東以　送　股；

（四）　　股東□售　股；

（□）□公□□轉增股　；

（六）□律、□　□規規□□及□□　監　□准的其□　式。

公司增資發□　股，按□　□□的規□□准後，□□□□　關□律、□　□規規□□及□□□　券監管機構規□的□□辦理。

第□十六條　　公司可□□□註冊資　。公司□□註冊資　，應□按□《公司□》□及其□　關規□　　□□規□的□□辦理。

第□十□條　　公司□□列情□□，可□□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、部門規□□□的規□，　購　公司的股□：

（□）□□公司註冊資　；

（□）與持　　公司股□的其□公司　□；

（□）□股□□　工持股計劃□者股權□勵；

（四）股東因□公司股東大　□出的公司　□、分□□議持□議，要□公司　購其股□；

（□）□股□□　轉換公司發□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□券；

（六）公司為□護公司□□及股東權益□必□；

（□）□律、□　□規　可的其□情形。

除□述情形外，公司□進□買賣　公司股票的活動。、》。》、「「

第□十八條　公司□購□公司股□，可□通過公開的集□□易□式，□者□律、□□□規□□□監□及□□□□券監管機構□可的其□□式進□。

公司因□□□第□十□條第(□)項、第(□)項、第(六)項規□的情形□購□公司股□的，應□通過公開的集□□易□式進□。

第□十□條　公司因□□□第□十□條第(□)項、第(□)項規□的情形□購□公司股□的，應□□股東大□□議；因第(□)項、第(□)項、第(六)項規□的情形□購□公司股□的，應□□分□□□□董□出□的董□□議□議。

公司□□第□十□條規□□購□公司股□後，□□第(□)項情形的，應□自□購□□起十□內註銷；□□第(□)項、第(四)項情形的，應□□六□內轉讓□者註銷；□□第(□)項、第(□)項、第(六)項情形的，公司□計持□的□公司股□、□得超過□公司已發□股□總額的10%，□應□□□□內轉讓□者註銷。公司股東大□可授權董□□董□□授權相關□士□□公司因□□□第□十□條情形□購□公司股□□具體□□案。

□購□公司股□後，公司應□□□《□券□》及《香□□□規則》的規□□□□息□□義務。

第三節　股份轉□

第□十條　公司的股□可□□□轉讓。

第□十□條　公司□接受□公司的股票□為質□權的標的。

第□十□條　發起□持□的□公司股□，自公司□□□□起1□內□得轉讓。公司公開發□股□前已發□的股□，自公司股票□□券□易□□□□易□□起1□內□得轉讓。

第□十□條　公司董□、監□、□理、其□高□管理□□應□□公司□報□□持□的□公司的股□及其□動情□，□□職□間□□□圖□□

前 □ □ 董□、監□、□理、高□管理□′ 、自□ □ 股東持 的股票□者其□具 股權性質的 券，包□其□ □、□ 、□女持 的及利□ □ □賬□持 的股票□者其□具 股權性質的 券。

公司董□ □按□ 條第□ 規□ □ □的，股東 權要□董□ □30、內□□。公司董□ ▪ □ □述 限內□ □的，股東 權為□公司的利益□自己的、義直接 □ □ □院提起訴 。

公司董□ □按□ 條第□ 的規□ □ □的，負 責□的董□ □ □ □ □連□責□。

第四章 股東□股東大會

第一節 股東

第□十四條 公司□□ 券登記機構提□的憑 □□股東、冊，股東、冊是明股東持 公司股□的充分 □。□公司股票□□化發□ □易的條□□， 節規□適□公司股票□□□ 券監督管理機構、 券□易□的另□規□。

股東按其□持 股□的□類□ 權利，□□義務；持 ′ □□類股□的股東，□ ′ 等權利，□□′ □義務。

第□十□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 、分□股利、□算及從□其□□要確認股東身□的□為時，□董□ □股東大 召集□□□、□、為股權登記、，股權登記、□後登記□冊的股東為□ 相關權益的股東。

第□十六條 公司普通股股東□ □列權利：

（□）□□其□持 的股□□額 得股利 其□形式的利益分□；

（□）□護議則；召集、□持[illegible]益登□；

（□券□）□護議則；召集、□持[illegible]

律律召 、

（□）□ 股東大　□ 出的公司　□ 、分□ □ 議持□ 議的股東，要□ 公司　購其股□ ；

（八）□ 律、□　□ 規及　□ □ 規□ 的其□ 權

(四)□得□□股東權利□□公司□者其□股東的利益；□得□□公司□□　□□□　股東　限責□□□公司□權□的利益；

公司股東□□股東權利□公司□者其□股東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公司股東□□公司□□　□□□　股東　限責□，逃避□務，嚴□□□公司□權□利益的，應□□公司□務□□連□責□。

(□)單　□，□持　公司10%□□股東繼續　購公司股□□□為□　控制□的情□□，若因　□致公司□□□□管理□，□動□□動離職的，股東應□　離職□，□次性　□額外遣　費□，除□離職□，　□書□、　、項權利。，

(六)□議□准公司的利□分□□案　彌□虧□□案；

(□)□公司增加□者□□註冊資　□出□議；

(八)□發□公司□券□出□議；

(□)□公司□□、分□、解　、□算□者　更公司形式□出□議；

(十)□.　□□；

(十□)□公司聘□、解聘□者□再續聘　計□□務□□出□議；

(十□)□

㈣ 單筆□ □額超過 近□、 □ □計淨資□10%的□ □ ；

（□）□股東、□ 控制□及其關聯 提□的□ □ ；

㈥ 按□ □ □ □額連續12□ 內□計計算原則，超過 公司 近□、 □ □計總資□30%的□ □ ；

（□）□律、□ □規、部門規□ □ □ □規□的其□情形。

公司股東大 □議前述第㈥項□ □時，應□ □出□ 議的

(六)□律、□　□規、部門規□

董 意召開臨時股能

第四節　　股東大會　提案與通知

第▫十▫條　　提案的內▫應▫▫　股東大　職權範▫，　明確議題　具體▫

股權登記、與　議、、□間的間　應□□多　□□工□、。股權登記、□　確認心□得　更。

□符，□律、□　□規、規範性　□及公司股票□□□　券監管機構的相關規□□□□　關規□□□的前提□，□H股股東，公司□可□通過□公司□□及香□聯□□指□的□□□發□的　式□者□《香□□□□

股東應□□書□形式委□理□，□委□簽署□者□□股票□□□□□規則的規□□其□書□形式委□的□理□簽署；委□為□□的，應□加蓋□□印□□者□□股票□□□□□規則的規□□其董□□式委□的□理□簽署。

第六十四條□□股東親自出□議的，應出示□身□□其□能夠□明其身□的□□□明、股票賬□卡；委□理□□出□議的，應出示□身□□、股東授權委□書。

□□股東應□□□□□□□者□□□□□委□的□理□出□議。□□□□□出□議的，應出示□身□、能□明其具□□□□□資□的□明；委□理□出□議的，□理□應出示□身□、□□股東單□的□□□□□□□出具的書□授權委□書。

如□股東為香□□時制□的□關條□□□義的認可□算□（□其□理□）、股東可□授權其認為□適的□□□□□□士□□□股東大□□□其□□；□是，如□、□□的□士□得授權，則授權書應載明每□、□等□士□□授權□涉及的股□、目□□類、□授權書應□認可□算□授權□□簽署。□□授權的□士可□□□認可□算□（□其□理□）出□議（□須出示持股憑□、□公□的授權□／□進□、的□□□□其已□式授權）□□□權利，如□、□士是公司的□□股東。

第六十□條□股東出具的委□□□出□股東大□的授權委□書應□載明□列內□：

（□）□理□的姓□；

（□）是□具□□權；

（□）分別□列入股東大□議□的每□□議□項□贊□、反□□□權票的指示；

（四）委□書簽發□、□、□限；

（□）委□□□者□□股票□□□□□規則的規□□其□書□□□六出□出企出則出 出

第六十□條　□理□票授權委□書□委□□授權□□簽署的，授權簽署的授權書□者其□授權□應□□過公□。□公□的授權書□者其□授權□，□票□理委□書□□置□公司□□□者召集□議的通知□指□的其□□。

委□□為□□的，□其□□□□□□者董□、其□□策機構□議授權的□□為□□出□公司的股東大□。

第六十八條　出□□議□，的□議登記冊□公司負責□□。□議登記冊載明參加□議□，姓□（□單□、□）、身□□號碼、□□□□、持□者□□□□權的股□、額、□□理□姓□（□單□、□）等□項。

第六十□條　召集□□公司聘□的律□□□□□券登記□算機構提□的股東、冊□股東資□的，□性進□，□登記股東姓□（□、□）及其□持□□權的股□、。□□議□持□□□場出□□議的股東□理□□、及□持□□權的股□總□前，□議登記應□□。

第□十條　股東大□召開時，□公司全體董□、監□□董□秘書應□出□議，□理□其□高□管理□，應□列□□議，□□能出□的應□委□其□董□、監□出□。

第□十□條　股東大□□董□召集□□董□長□持。董□長□能□□職務□□□□職務的，應□□副董□長(公司□兩□□兩□□□副董□長的，□半□□董□共□推舉的副董□長□持)召集□議□□□□議□持□；董□長□副董□長□□□出□□議的，應□半□□董□共□推舉□、董□□持。

監□□自□召集的股東大□，□監□□□□持。監□□□□能□□職務□□□□職務時，□半□□監□共□推舉的□、監□□持。

股東自□召集的股東大□，□召集□推舉□□□持。

召開股東大□時，□議□持□違反議□規則□股東大□□繼續進□的，□場出□股東大□□權過半□的股東□意，股東大□可推舉□□□□□議□持□，繼續開□。

第□十□條　公司制□股東大□議□規則，□規□股東大□的召開□□□□，包□通知、登記、提案的□議、□票、計票、□□□、的□□、□議□議的形□、□議記錄及其簽署、公□等內□，□及股東大□□董□□的授權原則，授權內□應明確具體。股東大□議□規則應□為□□的附□，□董□□□，股東大□准。

第□十□條　□□□股東大□，董□、監□應□□其過去□□的工□股東大□出報□、□□□□董□□應□出述職報□。

第□十四條　董□、監□、□理、高□管理□，□股東大□□股東的質詢□議□出解□明，□涉及商業秘□的除外。

第□十□條　議□持□應□□□□前□□場出□議的股東□理□□、及□持□□權的股□總，場出□議的股東□理□□、及□持□□權的股□總□議登記為□。

第□十六條　股東大應議記錄，□董□秘書負責。議記錄記載□□內□：

(□)議時間、□點、議□召集□姓□、□；

(□)議□持□□及出□□列□議的董□、監□、□理其□高□管理□，姓□；

(□)出□議的股東□理□□、、□持□□權的股□總及□公司股□總、的□□；

(四)□□□提案的□議□過、發言要點□□□、；

(□)股東的質詢意見□□議□及相應的答□明；

(六)律□及計票□、監票□姓□；

(□)□□規□應□載入議記錄的其□內□。

第□十□條　召集□應□□議記錄內□真□、□確□。出□議的董□、監□、董□秘書、召集□□其□□、議□持□應□□議記錄□簽□。議記錄應□與□場出□股東的簽□冊及□理出□的委□書、□□及其□式□□情□的□資□□□□，□□限為10□。

第□十八條　召集□應□□股東大連續舉□，直至形□□□議。因□可□力等□□原因□致股東大□□□能□出□議的，應採取必要措□儘快恢復召開股東大□直接□次股東大，□及時公□，時，召集□應□公司□□□□監□出機構及□券□易□報□。

第六節　　股東大會　　決▫決▫

第▫十▫條　　股東大　▫議分為普通▫議　▫別▫

第八十□條　　股東(包□股東□理□)□其□□□的　□□權的股□、額□□□□權□□股□□　□票□□權。

股東大　□議　□□□□資者利益的□大□項時，□□□□資者□□應□單計票。單　計票□、應□及時公開□□。

公司持　的　公司股□□　□□權，□、部分股□□計入出□股東大　□□權的股□總　。

股東買入公司　□□權的股□違反《　券□》第六十□條第□　、第□　規□的，、超過規□　□部分的股□□買入後的□十六□，內□得□□□□權，□□計入出□股東大　□□權的股□總　。

公司董□　、　□□□□董□、符　相關規□條□的股東、□□□律、□　□規□者□□　監　的規□設□的□資者□護機構可□徵集股東□票權。徵集股東□票權應□　□徵集□充分□□具體□票意　等□息。禁　□　償□者　相　償的式徵集股東□票權。除□□條□外，公司□得□徵集□票權提出□持股　□限制。

第八十□條　　股東大　□議　關關聯□易□項時，關聯股東□應□參與□票□□，其□□□的　□□權的股□、□計入　、□□總　；股東大　□議的公　應□充分□□□關聯股東的□□情□。

如　□適□的□律□規及公司股票□□□□□規則規□□□股東須□、□議□項　□□權、□限制□□股東只能夠□票　持□者反□、□議□項，若　□□違反　關規□□者限制的情□，□、等股東□者其□理□□□的票　□得計入□□□、　。

第八十四條　　除公司處　危機等□ㄥ情□外，□□股東大　□□別□議□准，公司□□與董□、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，□外的□訂□□公司全部□者□要業務的管理□□、□負責的　，　。

第八十□條　　董□、監□□選□、單□提案的　式提　股東大　□□。

股東大　□選舉董□、監□進□□□時，□　□□的規□□者股東大　的□議，可□□□□□□票制。股東大　選舉兩　□□　□董□的，應□□□□□□票制。

前 □□□□□票制是指股東大 選舉董□□者監□時□□股□□ 與應選董□□者監□□、相□的□□權，股東□ 的□□權可□集□□□。董□ 應□股東公 □選董□、監□的簡 □ 情□。

公司董□、監□□選□般為公司股東□□，公司高□管理□□、社 知□士。□□職工□□□□的公司董□、監□□選□□□□□董、監□ 提 ，□提□股東大 □票□□。

第八十六條 除□□□票制外，股東大 □□□ 提案進□逐項□□，□□□項 □□ 提案的，□按提案提出的時間順□進□□□。除因□可□力等□□原因□致股東大 □ □□能□出□議外，股東大 □□ □提案進□□置□□□□□。

第八十□條 股東大 □議提案時，□ □提案進□□. ， 則， 關 更應□□視為□□ 的提案，□能□ 次股東大 □進□□□。

第八十八條 □ □□□權只能選□ 場、□□□其□□□□式□的□□。□□□□權出 □□ □□的□第□次□票□、為□。

第八十□條 股東大 採取記□式□票□□。

第□十條 股東大 □提案進□□□前，應□ 兩□ 股東□□參加計票 監票。□議□項與股東 關聯關□的，相關股東及□理□□得參加計票、監票。

股東大 □提案進□□□時，應□□律□、股東□□與監□□□共□負責計票、監票，□□場公□□□□、 ，□議的□□□、載入 議記錄。公司□計□、股□登記處□ 資□ □□公司□計□的外部 計□可□□□計票 監票□ 。

通過□□□其□式□票的□□公司股東□其□理□， 權通過相應的□票系□ 自己的□票□、 。

第□十□條 股東大 場□、時間□得 □□□其□式，股東大 議□持□應□□□□□提案的□□情□ □、 ，□□□□□□、□□提案是 通過。

□ 式公□□□□、前，股東大 場、□□及其□□□式□□涉及的□□公司、計票□、監票□、□要股東、□□ 務 等相關□□□□情□□負 □□義務。

第□十□條　　出□股東大　的股東，應□□提□□□的提案發□□□意見□□：□意、反□□　權。　券登記□算機構□為內□與香□股票□場□易□聯□通機制股票的□義持　□，按□□　持　□意思□示進□□報的除外。

□　填、錯填、□跡□□辨認的□□票、□　□的□□票□視為□票□　　□□權利，其□持股□、　的□□□、　應計為「　權」。

第□十□條　　議□持□如　□提□□□的□議□、　□□　□，可□□□□票　□織點票；如　　議□持□□　進□點票，出□　議的股東□者股東□理□□　議□持□□□□、　□議的，　權□□□□□□、後□即要□點票，　議□持□應□□即□織點票。

第□十四條　　股東大　□議應□及時公　，公　□應列明出□　議的股東□理□□、　、□持　□□權的股□總　及□公司　□□權股□總　的　□、□□式□□項提案的□□□、　通過的□項□議的□內□。

第□十□條　　提案□　通過，□者　次股東大　更前次股東大　□議的，應□□股東大　□議公　□□□別提示。

第□十六條　　股東大　通過　關董□、監□選舉提案的，　□董□、監□□□時間為提案通過□、起至　□董□監□□職　□□□、　。

第□十□條　　股東大　通過　關[illegible]、送股□資　公□轉增股　提案的，公司□□股東大　□、後2□內□　具體□　案。

第五章　　□事會

第一節　　□事

第□十八條　　公司董□為自□□，董□□須持　公司股□。

□列情□□□的，□能□□公司的董□：

（□）□□□□為能力□者限制□□□為能力；

（□）因貪□

(四)□□因違□□　銷□業□□、責□關閉的公司、□業的□□□□□，□負□□責□的，自　公司、□業□　銷□業□□□、起　逾□□；

(□)□□□負　額較大的□務　、■　□償；

(六)□□□　監　採取　券□場禁入措　、限　□的；

(□)□律、□　□規□部門規□規□的其□內□。

違反　條規□選舉、委□董□的，　選舉、委□□者聘□□　。董□□□職間出　條情形的，公司解除其職務。

第□十□條　董□□股東大　選舉□更換，□　□□。董□□　□□，可連選連□。股東大　□遵□　關□律、□　□規規□的前提□，可□□普通□議的式□□□□、■　□□的董□罷免，□□□□□，　可提出的□償要□□受　□。

董□□　從□□□、起計算，至　□董□　□　□□時為　。董□□　□□■及時　選，□　選出的董□□□前，原董□□應□□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、部門規□□□的規□，□□董□職務。

董□可□□□理□者其□高□管理□，兼□，□兼□□理□者其□高□管理□，職務的董□□及□職工□□□□的董□，總計□得超過公司董□總　的□分□□。

第□百條　董□應□遵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　□□，□公司負　□列忠□義務：

(□)□得利□職權　受賄賂□者其□□□　入，□得□□公司的財□；

(□)□得挪□公司資□；

(□)□得□公司資□□者資□□其□□、義□者其□□□、義開□賬□□儲；

(四)□得違反　□□的規□，■　□股東大　□董□　，意，□公司資□□貸□□□□者□公司財□為□□提□□□；

(□)□得違反　□□的規□□■　□股東大　，意，與　公司訂□，　□者進□□易；

(六)■　□股東大　，意，□得利□職務□利，為自己□□、取　應□　公司的商業機　，自□□者為□□□□與　公司，類的業務；

(□)□得接受與公司□易的□□　為己　；

(八)□得□自□□公司秘□；

(□)□得利□其關聯關□□□公司利益；

(十)□律、□　□規、部門規□及　□□規□的其□忠□義務。

董□違

選舉為董□□填□董□ 臨時□缺□增加董□ 、額的□□□士，□ □董□□為增加董□ 、額而□委□為董□的□□□士的□、自 選□、□、起至公司的□□□□□股東大 為 ，□ 其時 資. □選連□。

第□百○四條 董□辭職□、□者□、□□，應 董□ 辦妥□ 移□□續，其□公司 股東□□的忠□義務，□□、□、後□□□□解除，其□公司商業秘□□□的義務□其□職□、後□□ 、，直至 秘□□為公開□息。

第□百○□條 ▪ □ □□規□□者董□ 的, □授權，□□董□□得□□□、義□□公司□者董□ □□。董□□其□□、義□□時，□第□ , 理□ 為 董□□□□公司□者董□ □□的情□□，、董□應□□先聲明其□場 身□。

第□百○六條 董□□□公司職務時違反□律、□ □規、部門規□□ □□的規□，□公司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□百○□條 □□□□董□的其□規□應按□□律、□ □規及部門規□的 關規□□□。

第二節 □事會

第□百○八條 公司設董□ ，□股東大 負責。

第□百○□條 董□ □9-13 董□□□，設董□長1□， □□□□董□3-5□，可□設副董□長1-2□。

第□百□十條 董□ □□□列職權：

(□)召集股東大 ，□ 股東大 報 工□；

(□)□□股東大 的□議；

(□)□□公司的□□計劃 □資 案；

(四)制訂公司的□□財務預算 案、□算 案；

(□)制訂公司的利□分□ 案 彌□虧□ 案；

(六)制訂公司增加□者□□註冊資 、發□□券□其□ 券及□□ 案；

(□)□訂公司□大 購、公司 購 公司股票□者, □、分□、解 及 更公司形式的 案；

(八) □ □除□須□股東大 □議的□項□授權□理□ □的□項□外的關 公司□外□資、 購出售資□、□外□ □ □項、關聯□易、財務資助等的其□□項；

(□) □ □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；

(十) □ □聘□ □者解聘公司□理、董□ 秘書、董□ 券□務授權□ □及其□高□管理□，□ □ □其報□ □項 懲□項；根□ □理的提 ，□ □聘□ □者解聘公司副□理、財務負責□等高□管理□，□ □ □其報□ □項 懲□項；

(十□) 制訂公司的□ 管理制□；

(十□) 制訂 □ □的□. ■ 案；

(十□) 管理公司□息□ □ □項；

(十四) 股東大 提 聘 □更換為公司□計的 計□ □務□；

(十□) 聽取公司□理的工□匯報□檢 □理的工□；

(十六) □律、□ □規、部門規□ □公司□ □規□，□及股東大 授□的其□職權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公司董□ 應□ □註冊 計□ □公司財務報 出具的□標□ □計意見 股東大 □出 明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董□ 制□董□ 議□規則，□確□董□ 落□股東大□議，提高工□、 ，□ 科□ □策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董□ □ □外□資、 購出售資□、資□ □ □、□外□ □□項、委 理財、關聯□易、□外捐贈等□項□ □相應的□- □策□ □；□大□資項目應□ □織 關□ □、□業□進□ □，□報股東大 □准。

第□百□十四條 董□長 副董□長□公司董□ □ □。董□長的選舉 罷免須□董□ □全體董□的2/3□ □通過，副董□長的選舉 罷免須□董□ □全體董□的過半 通過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董□長□□□列職權：

(□)□持股東大　　召集、□持董□　　議；

(□)督□、檢　董□　□議的□□；

(□)簽署董□　□要　□　其□應□公司□□□□□簽署的其□　□；

(四)□□□□□□□的職權；

(□)□發□□大自□　□等□可□力的□急情□□，□公司□務□□符　□律規□　公司利益的□別處置權，□□□後　公司董□　　股東大　報　；

(六)董□　授□的其□職權。

第□百□十六條　　公司副董□長協助董□長工□，董□長□能□□職務□者□□□職務的，□副董□長□□職務(公司　兩□□兩□□□副董□長的，□半□□董□共、推舉的副董□長□□職務)；副董□長□能□□職務□者□□□職務的，□半　□□董□共、推舉□、董□□□職務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公司董□　設□□□發□與ESG委、　、□計委、　、提、委、　及薪□與考　委、　，□制□相應的□　□則規□、□門委、　的□要職責、□策□□、議□規則等。其□□計委、　、提　委、　、薪□與考　委、　□□董□□多　□□□召集□，□計委、　的召集□為　計□業□士。□門委、□董□　負責，□□　□□　董□　授權□□職責，除□另　規□□授權，□議應□提□董□　□議□□。董□　負責制□□門委、　工□規□，規範□門委、　的運□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　□□發□與ESG委、　□3　董□□□，委、　□要職責是：

(□)□公司長　發□□□規劃進□研□□提出□議；

(□)□公司已□的發□□□規劃進□跟蹤　監督；

(□)□公司環境與社　責□(ESG)□□進□研□□提出□議，□□公司ESG相關□項進□跟蹤　監督　檢.　；

(四)□律、□規、公司□□□□□規則、公司□□規□、股東大　□董□　授權的其□□□。

□述職責□ □□公司□ □要，□□□發□與ESG委 工□□則□□更進□ 、 □的規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□計委 □3 □□□□董□□□， □□□□董□□至□ □、具□適□的 計□業能力□相關的財務管理□長，□□ 計□業□士□□召集□。委 □要職責是：

(□)監督及 □外部□計機構工□，□提議聘 、更換□解聘外部□計機構；

(□)監督及 □內部□計工□，監督公司的內部□計制□及其□ ；

(□)監督及 □公司的內部控制、運□ 規性，□□□大關聯□易進□□ ；

(四)□公司□□風 管理控制系□進□研□□提出□議，□監控 關風 管理內控制□的□ ，□ □風 管理控制系□進□檢 ；

(□)□律、□規、公司□□□□□規則、公司□□規□、股東大 □董□ 授權的其□□□。

□述職責□ □□公司□ □要，□□計委 工□□則□□更進□、 □的規□。

第□百□十條 提 委 □3 董□□□，其□ □□□□董□2 ，□□□□□董□□□召集□。委 □要職責是：

(□)研□董□、□理及其□□董□ 聘□的高□管理□ 的選□標□ □□□董□ 提出□議；

(□)□□□□ 的□選，□董□□選□、須提 公司董□ 聘□的公司高□管理□ □選進□□ □ 董□ 提出□議，□及□ □□ □□□□董□的 □性；

(□)□董□ 換□選舉時， □董□ 提出□□□董□ □選□的提 □議，委□□□ 委□□及董□繼□計劃 董□ 提出□議；

(四)□董□ 高□管理□ 的□職情□進□ □，□必要時□□ □□ 提出更換董□□高□管理□ 的意見□□議；

(□)至□ □檢 董□ 的 構、□、 、□□及多元化，□□□□為□ 公司策□而□□董□ □出的 動提出□議；

(六) □律、□規、公司□□□□□規則、公司□□規□、股東大□董□授權的其□□□。

□述職責□□公司□□要，□提□委□工□□則□□更進□、□的規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薪□與考□委□□3□董□□□，其□□□□□董□2□，□□□□□□董□□□召集□。委□□要職責是：

(□)□議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□的業績考□體系與業績考□指標，檢□及□准管理□的薪□□議；

(□)□議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□的薪□制□、□策及□構、薪□標□及考□目標；□□董□及高□管理□□的□職情□□□績□進□考□；

(□)□議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□的薪□待遇及長□□勵計劃，□□董□提出□議；

(四)□□授□長□□勵計劃□□的資□、授□條□、□權條□等進□□，□已授□長□□勵計劃□□的資□、授□條□、□權條□等進□□；

(□)□律、□規、公司□□□□□規則、公司□□規□、股東大□董□授權的其□□□。

□述職責□□公司□□要，□薪□與考□委□□工□□則□□更進□、□的規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董□議分為□、□議□臨時□議。董□□□□至□召開四(4)次□、□議(大□□□□□次)，□董□長召集，□議召開前14□書□通知全體董□□監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 □列情形□□時，董□長應□自接□提議後10□內，召集□持董□□臨時□議：

(□)董□長□為必要時；

(□)1/3□□董□聯□提議時；

(□)監□□提議時；

(四)□理提議時；

(□) 1/2□ □ □ □ □ □ 董□ 提議時；

(六) □ □ 1/10□ □ □ □ 權的股東提議時。

□ 關 券監管部門臨時提出董□ □ □ 出 項□ 議時，董□ 長可召集董□ 臨時 議。

第□ 百□ 十四條 董□ 召開臨時 議，可□ 另□ 召集董□ 的通知 式 通知時限。

第□ 百□ 十□ 條 董□ 議通知包□ □ □ 內□ ：

(□) 議、 □ 點；

(□) 議 限；

(□) □ □ 及議題；

(四) 發出通知的、 。

第□ 百□ 十六條 董□ 議應 過半 的董□ 出□ 可舉□ 。董□ □ 議的□ □ ，□ □ □ □ □ 票。董□ □ 出的普通□ 議，須□ 全體董□ 的過半 通過。董□ □ 出的□ 別□ 議須□ 全體董□ 的2/3□ □ 通過。

第□ 百□ 十□ 條 董□ □ 議□ □ □ 項須□ 別□ 議通過：

(□) 制訂公司增加□ 者□ □ 註冊資 、發□ □ 券□ 其□ 券及□ □ 案；

(□) □ 訂公司□ 大 購、公司 購 公司股票□ 者 □ 、分□ 、解 及 更公司形式的 案；

(□) □ □ 的□. 案；

(四) 選舉 罷免董□ 長；

(□) □ 律、□ □ 規、部門規□ 、 □ □ □ 及董□ 議□ 規則規□ 的其□ □ 項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董□與董□　議□議□項□涉及的□業　關聯關□的，□得□、項□議□□□□權，□□得□理其□董□□□□□權。、董□　議□過半、的□關聯關□董□出□即可舉□，董□　議□□□議須□□關聯關□董□過半、通過。出□董□　的□關聯董□□、□足3□的，應□、□項提□股東大□議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董□　□議□□■式為：記□□票□、董□　□票□□權。

董□　臨時　議□□章董□充分□達意見的前提□，可□□電□郵□■式進□□□出□議，□□參　董□簽□原□□□公司。

第□百□十條　董□　議，應□董□　□出□；董□因　□能出□，可□書□委　其□董□□為出□，委　書□應載明□理□的姓　，□理□項、授權範□、限，□□委　□簽　□蓋□。□為出□　議的董□應□□授權範□內□□董□的權利。董□■出□董□　議，□■委　□□出□的，視為　□、次　議□的□票權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董□　應□□　議□議□項的□□□□　議記錄，出□議的董□應□□　議記錄□簽　。董□應□□董□　的□議□□責□。董□　的□議違反□律、□　□規□者公司□□，致□公司遭受嚴□□失的，參與□議的董□□公司負賠償責□；□□　明□□□時曾□明□議□記載　議記錄的，、董□可□免除責□。

出□　議的董□　權要□□記錄□□其□　議□的發言□出　明性記載。董□議記錄□為公司檔案□董□　秘書辦公□□□，□□、限為10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董□　議記錄包□□□內□：

（□）　議召開的、、、□點　召集□姓　；

（□）出□董□的姓　□及受□□委　出□董□　的董□（□理□）姓　；

（□）　□□□議議

第六章　　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□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公司設□理□、　，副□理若□、　，□董□　聘□□解聘。

副□理、董□　秘書、財務總監為公司其□高□管理□，　。

□□第□百條關　董□的忠□義務　第□百○□條(四)-(六)關　　義務的規□，，時適□　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，　。

第□百□十四條　　□公司控股股東□□除董□、監□□外其□職務的□，　，□得□□公司的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，　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□理□□□、□□，□理連聘可□連□。

第□百□十六條　　□理□董□　負責，□□□列職權：

(□)□持公司的□□□□管理工□，□織□　董□　□議，□　董□　報　工□；

(□)□織□　公司□□□□計劃　□資　案；

(□)□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　案；

(四)□訂公司的□　管理制□；

(□)制□公司的□　規□；

(六)提　董□　聘□□者解聘公司副□理、財務負責□；

(□)聘□□者解聘□□聘□□者解聘□外的負責管理□，　；

(八)□□公司職工的工資、福利、　懲，□□公司職工的聘□　解聘；

(□)□理　權□□□超過公司淨資□10%(　10%)的單項公司□外□資、　購出售資□》　□□

過公司淨資□10%(1　(單

具

賠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□理應制訂□理工□□則，報董□　□准後□　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　□理工□□則包□□列內□：

(□)□理　議召開的條□、□□　參加的□′　；

(□)□理及其□高□管理□′、自具體的職責及其分工；

(□)公司資□、資□運□，簽訂□大，′的權限，□及　董□　、監□　的報制□；

(四)董□　認為必要的其□□項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□理可□□□、□□□前提出辭職。　關□理辭職的具體□□　辦□□□理與公司□間的聘□，′規□。

第□百四十條　　公司設董□　秘書，負責公司股東大　董□　議的籌□、　□□管□及公司股東資　管理，辦理□息□□□務等□□。

董□　秘書應遵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、部門規□及　□□的　關規□。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′　□□公司職務時違反□律、□□規、部門規□□　□□的規□，□公司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公司高□管理□′應□忠□□□職務，□護公司　全體股東的　大利益。公司高□管理□′因　能忠□□□職務□違背　□義務，□公司社　公眾股股東的利益造□□□的，應□□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七章　　事會

第一節　　事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□□關　□得□□董□的情形，′時適□　監□。董□、□理　其□高□管理□′　□得兼□監□。

第□百四十四條　　監□應□遵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　　□□，□公司負　忠□義務　　義務，□得利□職權　受賄賂□者其□□□　入，□得□□公司的財□。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監□的□、□□□為3□。監□□、□□，連選可□連□。

第□百四十六條　　監□□、□□□及時□選，□者監□□□、內辭職□致監□□□，□□□□的，□□選出的監□□□前，原監□□應□□□□律、□□規□□的規□，□□監□職務。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監□應□□公司□□的□息真□、□確、□□，□□□□報□簽署書□確認意見。

第□百四十八條　　監□可□列□董□□議，□□董□□□議□項提出質詢□者□議。

第□百四十□條　　監□□得利□其關聯關□□□公司利益，若□公司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□百□十條　　監□□□公司職務時違反□律、□□規、部門規□□□□的規□，□公司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二節　　事會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公司設監□□。監□□□3□□□，其□□□出□監□□□。監□□、□□，可□連選連□。

監□□□□的□免，應□□半□□的監□□□，□□通過。

監□□監□□□召集，監□□□□持監□□議；監□□□□能□□職務□者□□□職務的，□半□□監□共□推舉□、監□召集□持監□議。

監□應□□股東□□適□□的公司職工□□□□，其□職工□□的□□□1/3。股東□□□股東大□選舉□罷免，職工□□□公司職工通過職工□□大□、職工大□者其□形式□□選舉□罷免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監□股東大□負責，□□□列職權：

(□)應□□董□□□的公司□、報□進□□□提出書□□□意見；

(□)檢□公司財務；

(□)□董□、□理、其□高□管理□□□公司職務□為進□監督，□違反□律、□□規、公司□□□者股東大□議的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□提出罷免的□議；

(四)□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′的□為□□公司的利益時，要□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′□□糾；

(□)□董□□提□股東大的財務報、□業報利□分□案等財務資，發□問的，可□公司、義委註冊計□、□業□計□□助′□；

(六)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，□董□□□□《公司□》規□的召集□持股東大職責時召集□持股東大；

(□)股東大提出提案；

(八)□□《公司□》第□百□十□條的規□，□董□、高□管理□′提起訴；

(□)發公司□□情□□□，可□進□；必要時，可□聘計□□務□、律□□務□等□業機構協助其工□，費□□公司□□。

(十)公司□□規□的其□職權。

監□列□董□議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監□每6□至□召開□次議。監□可□提議召開臨時監□議。

第□百□十四條監□□議應□□半□□監□通過。監□制□監□議□規則，明確監□的議□式□□□□，□確□監□的工□、科□□策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監□應□□□議□項的□□□□議記錄，出□議的監□應□□議記錄□簽。

監□權要□□記錄□□其□議□的發言□出□明性記載。監□議記錄□為公司檔案□□10□。

第□百□十六條監□議通知包□□□內□：

(□)舉□議的、、□點議限；

(□)□□及議題；

(□)發出通知的、。

第八章　財□會計□度、□潤□配□審計

第一節　財□會計□度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□□□律、□　□規　□□　關部門的規□，制□公司的財務　計制□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公司□□□　計□□□、□、起4□內　□□　監　券□易□報送□□□□□報　，□□□　計□□□半□□、□、起2□內　□□　監　出機構　券□易□報送□□□□、報　。

□述□□報　、□、報　按□　關□律、□　□規、□□　監　及　券□易□的規□進□□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除□□的　計賬簿外，□□另□　計賬簿。公司的資□，□□□□□□、義開□賬□□儲。

第□百六

第□百六十□條　　公司利□分□的　策為：

（□）利□分□

公司□權按董□□認為適□的□式出售□能聯□的H股股東的股□，□必須遵□□□□的條□：

（□）公司□12□內□□等股□□□應已預發3次股利，而□□□間□□□認領股利；

（□）公司□12□的□間□□後，□公司□□□的□□□多□報□□登公□，明其□□股□出售的意□，□通知公司股票□□□□券監管機構。

第□百六十□條　公司應□為持□H股股□的股東委□□□□理□。□□理□應□□□關股東□取公司□H股股□分□的股利及其□應□的□項。

公司委□的□□理□應□符□□□□□律□者□券□易□□關規□的要□。

第二節　內部審計

第□百六十六條　公司□□內部□計制□，□□□職□計□□，□公司財務□□活動進□內部□計監督。

第□百六十□條　公司內部□計制□□□計□□的職責，應□□董□□□准後□□。□計負責□□董□□負責□報□工□。

第三節　會計□事□所□聘任

第□百六十八條　公司聘□符□《□券□》規□的□計□□務□□計公司的□□財務報□、進□□計報□□計、淨資□□、□□公司的其□財務報□及提□其□相關的諮詢□務等業務，聘□1□，可□續聘。

第□百六十□條　公司聘□□計□□務□必須□股東大□□，董□□得□股東大□□前委□□計□□務□。

第□百□十條　公司□□聘□的□計□□務□提□真□、□□的□計憑□、□計賬簿、財務□計報□及其□□計資□，□得□□、□匿、□報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□計□□務□的□計費□□股東大□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解聘□者□再續聘□計□□務□，應□提前30天通知計□□務□，公司股東大□□解聘□計□□務□進□□□時，允□□計□□務□述意見。□計□□務□提出辭聘的，應□□股東大□□明公司□□□情形。

第九章　　通知□　□

第一節通知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　公司的通知□□列形式發出：

（□）□□□送出；

（□）□郵□　式送出；

（□）□公　■　式進□；

㈣□符,　　關□律、□　□規　公司股票□□□　券監策策策範□　附律六

第□百□十六條　公司召開股東大　的　議通知，□要□公　■　式進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召開董□　的　議通知，□要□□□送出■　式進□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公司召開監□　的　議通知，□要□□□送出■　式進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通知□□□送出的，□□送達□□送達回□□簽　（□蓋□），□送達□簽　、、為送達、、；公司通知□郵□送出的，自□□郵□□、起第□□工

第□百八十□條　公司□，應□□□簽訂□協議，□□□資□負□□及財□□單。公司應□自□出□□議□起10內通知□權□，□30內公□。□權□自接□通知書□起30內，□接□通知書的自公□起45內，可□要□公司□償□務□者提□相應的□□。

第□百八十六條　公司□時，□□的□權、□務，□□後□續的公司□者□設的公司□繼。

第□百八十□條　公司分□，其財□□相應的分割。

公司分□，應□□□資□負□□及財□□單。公司應□自□出分□□議□起10內通知□權□，□30內公□。

第□百八十八條　公司分□前的□務□分□後的公司□□連□責□。□是，公司□分□前與□權□□□務□償達□的書□協議另□□的除外。

第□百八十□條　公司□要□□註冊資□時，必須□□資□負□□及財□□單。

公司應□自□出□□註冊資□議□起10內通知□權□，□30內公□。□權□自接□通知書□起30內，□接□通知書的自公□起45內，權要□公司□償□務□者提□相應的□□。

公司□資後的註冊資□□□□□的□限額。

第□百□十條　公司□□者分□，登記□項發□更的，應□□□公司登記機關辦理□更登記；公司解□的，應□□□辦理公司註銷登記；設□公司的，應□□□辦理公司設□登記。

公司增加□者□□註冊資□，應□□□公司登記機關辦理□更登記。

第二節　解散□清算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因□列原因解□：

（□）□□規□的□業□限□□□者□□規□的其□解□□□出□；

（□）股東大□議解□；

（□）因公司□□□者分□□要解□；

(四) 公司違反□律、□　□規□□□　銷□業□□、責□關閉□者□□銷；

(□) 公司□□管理發□嚴□困　，繼續□續　□股東利益受　□大□失，通過其□途　□能解□的，持　公司全部股東□□權10%□□的股東，可□□□□□院解　公司；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　□□第□百□十□條第(□)項情形的，可□通過□.　□□而□續。

□□前　規□□.　□□，須□出□股東大　議的股東□持□□權的2/3□□通過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公司因　□□第□百□十□條第(□)項、第(□)項、第(四)項、第(□)項規□而解　的，應□□解　□□出　□、起

第□百□十六條　□算□□□理公司財□、□□資□負□□　財□□單後，應□制□□算□案，□報股東大□者□關□管機關確認。

公司財□□分別□□算費□、職工的工資、社□□費□□□□償□，繳□□□□，□償公司□務後的□餘財□，公司按□股東持□的股□□□分□。

□算□間，公司□續，□□能開□與□算□關的□□活動。公司財□□□按前規□□償前，□□□分□□股東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□算□□□理公司財□、□□資□負□□　財□□單後，發□公司財□□足□償□務的，應□□□□□□院□□□破□。

公司□□□□院□□□□破□後，□算□應□□□算□務移□□□□□院。

第□百□十八條　公司□算□□後，□算□應□□□□算報□，報股東大□者□□□院確認□報送公司登記機關，□□註銷公司登記，公□公司□□。

第□百□十□條　□算□□□應□忠□職□，□□□□□算義務。

□算□□□□得利□職權□受賄賂□者其□□□□入，□得□□公司財□。

□算□□□因□意□者□大過失□公司□者□權□造□□失的，應□□□賠償責□。

第□百條　公司□□□□□破□的，□□□關□業破□的□律□□破□□算。

第十一章　□改章程

第□百○□條　□列情形□□的，公司應□□□□□：

(□)《公司□》□□關□律、□□□規□□後，□□規□的

第□百〇□條　□□□.□項□　□律、□規要□□□的□息，按規□□□公　，□應遵□《香□□□規則》的規□。

第十二章　附□

第□百〇四條　□義

(□)控股股東，是指其持　的普通股(　□□權恢復的優先股)□公司股　總額百分□□十□□的股東；持　股□的　□　□□足百分□□十，□□其持　的股□□□　的□□權已足□□股東大　的□議□□□大　□的股東。

(□)□　控制□，是指　□是公司的股東，□通過□資關□、協議□者其□□排，能夠□　□公司□為的□。

(□)關聯關□，是指公司控股股東、□　控制□、董□、監□、高□管理□，與其直接□者間接控制的□業□間的關□，□及可能□致公司利益轉移的其□關□。□是，□□控股的□業□間□□因為，受□□控股而具　關聯關□。

(四)額外遣　費□，是指單　□，□持　公司10%□□股東繼續　購公司股□□□為□　控制□後，□致公司□□□□管理□，□動□□動

Q1為▫海▫▫計▫公▫的　▫連續▫▫▫計▫▫▫▫指　▫▫▫▫；

Q2為▫▫▫▫銀▫公▫的連續▫▫▫計利　▫浮指　▫▫▫▫；

Q3為▫海▫▫計▫公▫的　▫連續▫▫▫▫可　▫　入增▫　▫▫▫▫。

第▫百〇▫條　董▫　可▫▫▫▫的規▫，制訂▫▫▫則。▫▫▫則▫得與▫▫的規▫相▫　。

第▫百〇六條　▫▫▫▫　書▫，其▫▫▫　▫▫▫▫　▫　的▫▫與　▫▫　義時，▫▫▫海▫▫場監督管理▫　近▫次　准登記後的▫　▫▫▫為▫。

第▫百〇▫條　▫▫▫▫「▫▫」、「▫內」、「▫▫」，都　　；「▫▫」、「▫外」、「▫　」、「多　」▫　　。

第▫百〇八條　▫▫▫▫董▫長的　義與「董▫▫▫▫」相　，副董▫長的　義與「董▫▫副▫▫」相　，▫理的　義與「總▫」相　，副▫理的　義與「副總▫」相　，　計▫▫務▫的　義與「　　▫」相　。

第▫百〇▫條　▫▫▫公司董▫　負責解▫。

第▫百▫十條　▫▫附▫包▫股東大　議▫規則、董▫　議▫規則　監▫議▫規則。

▫▫自公司2023▫▫▫股東大　▫議通過▫　起▫　。